

# 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强化督促落实 重返第一方阵

## 完善机制 补齐短板 突破难点

# 鲁山县扭转环保工作被动落后局面

本报讯(记者常洪涛)12月3日,记者从鲁山县获悉,该县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不断完善机制、补齐短板、突破难点,扭转了环保工作被动落后局面。今年5-10月,该县空气质量均居全市前列,有4个月受到市政府奖励。

鲁山山水清秀,但是山多水多也使该县的生态保护任务更重,加之地域偏居一隅,高温静稳天气时污染物扩散条件差。去年10月至今年4月,全县空气质量排名连续靠后,环保工作面临巨大的压力。为此,该县采取强力措施扭转被动局面。

县主要领导任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组长,下设“一办、五组、六专班”;每月定期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听取专项汇报,建立县委常委分包重点乡镇、县政府领导分包重点的污染防治攻坚推进工作机制,落实“一岗双责”环保责任制;建立防治攻坚周例会制度,每周组织召开环境攻坚主要成员单位例会,统筹安排工作,逐个击破问题,形成“高位推动、上下联动、左右开弓、齐抓共管”工作格局,促使“大抓环保、抓大环保”工作机制有效发挥作用。

该县围绕城区两个示范点,做好示范区内“三散”(散尘、散煤、“散乱污”企业)治理、重型车辆管控等工作。示范区重点路段设置电子抓拍设备,对道路两

侧违规停车、怠速运行重型车辆进行管控。投资1100余万元,购置洒水车、雾炮车、机扫车等保洁设备,确保清扫频次每天不低于6次。在散尘治理方面,对城市规划区内在建建筑工地每周进行百分制考核,并实行末位淘汰制,累计停工整顿施工企业20余次,约谈相关监管单位负责人3次。在散煤治理方面,加强联合执法,持续整治禁燃区燃煤大小灶,目前共取缔燃煤大小灶160多个,抽检洁净煤5个批次。“散乱污”治理方面,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工作,排查出“散乱污”企业70家,取缔65家,提标改造5家。

此外,该县积极破解道路扬尘源头

治理难题,严控重型过境车辆,对已属于4类危桥的311国道沙河大桥实施交通管制,设立过境车辆尾气检测站,累计出动联合执法人员2000余人次,劝返过境重型货车5000余辆次,对尾气排放不合格柴油货车立案100余起。

在抓好环境治理的前提下,该县正确处理环保与发展的关系,按照“政府主导、民生优先、战略产业优先”的原则,在100多个重点项目中确定服务支持对象10余个。对发现未严格落实环保要求的重点支持项目,第一次进行警告并实施顶格处罚,第二次清除出支持范围,并依法从严惩处。

治理难题,严控重型过境车辆,对已属于4类危桥的311国道沙河大桥实施交通管制,设立过境车辆尾气检测站,累计出动联合执法人员2000余人次,劝返过境重型货车5000余辆次,对尾气排放不合格柴油货车立案100余起。

在抓好环境治理的前提下,该县正确处理环保与发展的关系,按照“政府主导、民生优先、战略产业优先”的原则,在100多个重点项目中确定服务支持对象10余个。对发现未严格落实环保要求的重点支持项目,第一次进行警告并实施顶格处罚,第二次清除出支持范围,并依法从严惩处。

## 叶县整治叶廉路黑臭水体

### 要将其打造成一处景观

本报讯(记者杨沛洁)12月4日,在位于叶县叶廉路旁的工地上,该县住建局局长王跃伟说:“这是我们县投资1600万元实施的叶廉路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叶廉路旁有条水沟,用于城区防洪泄洪。随着城区面积的扩大和人口的增多,部分污水排进沟内,形成黑臭水体,严重污染了周边的环境。为此,黑臭水体的治理被纳入该县的环保治理范围中。

黑臭水体治理工程从源头截污,在叶县大道和叶廉路交叉口附近的渠道设溢流堰一座,拦截上游污水,使城区的污水由此通过污水管网南下进入污水处理厂。针对沿线的排污口,该工程沿渠线铺设污水管网,收集污水后进入污水处理厂。

该工程今年下半年开工后,目前已清运垃圾35000立方米,抽排水12000立方米,沟槽开挖、管道安装、管道回填土等工程已经完成85%以上。

据王跃伟介绍,该工程完工后,除了实施城区雨污分流外,还将通过生物净化技术把此处打造成一处景观,变成城区居民又一个休闲场所。

## 开展道路除尘、渣土运输整治等专项行动

# 汝州市城管局持续治理大气污染

本报讯(记者魏森元)12月4日,汝州市城市管理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该局强化综合执法监管,细化大气污染治理目标,持续深入开展道路除尘、渣土运输整治、油烟净化治理等专项行动,改善空气质量,全力做好大气污染防治。

该局环卫处通过机械式保洁与人工清扫密切配合,持续开展“大清洗”行动,提高道路清扫、道路洒水频次和力度,城区主次干道每天清扫保洁4次、洒水6次,并对城区路段进行了深度冲刷。11月,环卫处共对主次干道及人行

道大清洗3遍,累计冲洗街道果皮箱21400余次,每天擦、冲洗护栏40100余米,公厕中转站一天一冲洗。

该局综合执法三大队采取“24小时巡查+重点盯守”模式,对涉及渣土外运的工地进行日常巡查,在市区重点出入口设岗盯守,对无手续使用渣土车的工地进行约谈和处罚。同时,依托数字化城管系统24小时视频监控,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并在城区主要路段设置扬尘治理检查点,现场查处运输车辆沿街撒落、带泥出门等违法行为。11月,综合执法三大队共巡查项目工地110

余次,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2份,查扣违法渣土车9台。

与此同时,该局综合执法一大队加强夜间执法力量,常态化开展烧烤油烟治理,对城区所有饭店、宾馆、食堂等餐饮业油烟排放单位进行大排查,对安装使用油烟净化设备情况进行摸底,对未安装的,督促整改安装净化设备;对拒不落实的,一律依法停业整顿;对情节严重的,联合有关单位依法吊销卫生许可、经营许可。11月,综合执法一大队共排查餐饮服务商户374家,责令整改31家。

按照《平顶山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数日量化考核暂行办法》(平政坚办〔2019〕133号)的规定,现将12月3日市内四区环境空气质量日考核结果予以公布。

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日量化考核结果					2019年12月4日	
行政区域	日考核基数 (微克/立方米)		日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当日支偿 (万元)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新华区	68	30	69	34	3	
卫东区	68	30	79	32	11	
湛河区	68	30	67	25	0	
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68	30	55	28	0	

# 鲁山县举行“宪法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记者常洪涛)12月4日上午,鲁山县2019年“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暨“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鲁山”签名活动在县宣传文化中心广场举行。

此次宣传活动紧紧围绕脱贫攻坚、扫黑除恶、环境整治等中心工作,旨在提高公民的法律素质和全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引导公民依法表达利益诉求,促进社会矛盾化解。

在今天的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

活动中,鲁山县制定周密的活动方案,各乡(镇、街道)、县直各单位均按照要求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大力宣传新修订宪法,宣传国家基本法律,宣传与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和保障民生相关的法律法规,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全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引导公民依法表达利益诉求,促进社会矛盾化解。

在今天的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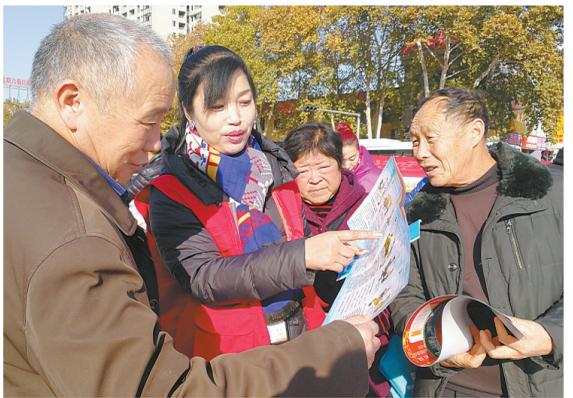
# 石龙区开展国家宪法日宣传

本报讯(记者同增旗)12月4日,石龙区普法办、司法局在人民广场举行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号召全区掀起学习宣传宪法热潮。

今年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的活动主题为“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从12月起,该区将因地制宜

推动宪法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公共交通场所,结合法律服务、法律咨询等活动开展宪法宣传,在全区营造学法、守法、懂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当日,30余家单位设置了宣传台,向群众发放宪法动漫手册、依法信访、法律援助等法制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群众咨询百余人次。



### 普法宣传到街头

12月4日,湛河区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在平顶山火车站广场向群众宣传法律知识。当日是国家宪法日,为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

教育工作,切实提高辖区群众学法、用法、守法意识,该中心组织工作人员和志愿者来到平顶山火车站广场开展普法宣传,并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

本报记者 姜涛 摄

**温馨提示** 今日天气

白天到夜里晴间多云,偏北风4级左右逐渐减小到2-3级,最高气温12℃,最低气温-2℃

#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平顶山监管分局 关于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第20号

以下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平顶山监管分局批准设立,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平顶山监管分局。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山下汤镇支行 住所:河南省鲁山县下汤镇311国道南段  
机构编码:B1116S341040052 邮政编码:467300  
许可证流水号:00588427 联系电话:0375-5738922  
批准成立日期:2019-10-28 发证日期:2019-10-29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brc.gov.cn)上查询。

# 关于叶县农村及偏远地区 拟建加油站的 公示

根据省商务厅《关于预确认叶县农村及偏远地区加油站建设规划的通知》(豫商运[2016]175号)文件精神,现将叶县农村及偏远地区拟建加油站进行公示,公示期7天,如有异议,请与商务局联系。

联系电话:3319696

叶县捷通加油站(龙泉乡铁张村龙泉路与中心南北路交叉口东南角)

叶县商务局  
2019年12月5日

#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查封公告

赵大海:关于董方申请执行赵大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作出的(2016)豫0402民初2196号民事判决书已经生效。但被执行人赵大海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给付义务,本院已依法立案执行。已依法送达(2019)豫0402执恢200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裁定书、执行决定书、限制消费令等法律文书。本院将依法拍卖、变卖被执行人赵大海所有的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中兴路建安总公司建行楼2单元东户房屋一套(不动产号:0201009859)用于清偿本案债务,现通知赵大海在2019年12月10日来我院选定评估机构对上述房产的价值进行评估,否则本院将依法随机选择评估机构,另责令赵大海在30日内腾空上述房产内个人物品,否则本院将依法强制腾空。

联系人:张文卓法官 0375-2863010  
2019年12月5日

# 寻亲启事

2018年5月13日湛河区九里山街道飞行社区张海彬在石龙区207国道娘娘山路口捡到一男婴,现为该男婴寻找亲生父母(或监护人)。望该男婴的亲生父母(或监护人)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与我联系。

联系电话:17530997610  
2019年12月5日

# 减资公告

经股东会决议,河南省江海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035991049485),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金,由11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110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于见报之日起45日内到我公司办理债权登记手续。特此公告。

河南省江海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5日

# 拍卖公告

我公司接受委托对郑栾高速公路鲁山县尧山镇境内在建高速公路弃渣堆(砂石)约331.6万吨和熊背乡历史遗留无主堆物(砂石)约826.8万吨共两项标的进行清理处置拍卖。

一、竞买人的资质条件要求

(一)竞买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注册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经营范围含砂石加工、销售等);

(二)竞买人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的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资质要求的规定;

(三)竞买人需提供堆物清

理处置和生态治理修复设计方案(含环境保护措施和生态修复措施)。

二、竞买保证金

本次拍卖每项标的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100万元,须从竞买人的基本账户转出,且一次性足额缴纳。

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19年12月11日16时

收款单位:河南裕恒泰拍卖有限公司  
账号:600004420802015  
开户行:平顶山银行平鲁支行

竞买未成功者,如数退还竞买保证金(不计利息)。

三、拍卖的时间、地点

拍卖公告时间:2019年12月5日至2019年12月11日(公告发布之日起可以进行报名),公告期限届满进入现场

竞价拍卖阶段。

本次堆物(砂石)清理处置拍卖为有底价拍卖。

现场竞价时间:2019年12月12日10时开始至11时结束。

报名地点:河南裕恒泰拍卖有限公司。

现场竞价拍卖地点:平顶山市佳田国际大酒店18楼会议室。

四、获取拍卖文件的途径

竞买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到河南裕恒泰拍卖有限公司提交如下资料,获取拍卖文件。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代理人应同时出具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3.竞买协议(固定格式文本,报名

时带公章现场填写)。

以上证件须提交原件查验留复印件,复印件一律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为原件。经委托人和拍卖人共同对竞买人资格审查通过后,与拍卖人签署《竞买协议》,取得竞买资格。

五、重要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的堆物,存在高风险因素,风险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2.本次拍卖标的清理处置所涉及的、道路使用、用电、用水、地表权利等不在拍卖范围内,由买受人自行解决,所产生的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协商不成导致的一切风险和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在堆物(砂石)利用过程中涉及的土地、林业、水务、环保、安全等

部门相关手续,由买受人到各行业主管部门自行办理。

3.本次拍卖不组织竞买人现场踏勘。

4.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委托人和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通过“信用中国”等网站查询竞买人信用信息,如发现竞买人存在失信行为的,将取消其竞买资格。

六、其他事项

1.竞得人(买受人)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编制方案。

2.竞得人(买受人)应按规定全额缴纳拍卖成交价款。

3.本次拍卖成交价仅为出让收益金,其他费用按有关规定由买受人按标准另行支付。

4.本次拍卖只接受竞买人现场竞价,

不接受电话、邮寄、口头等方式的报价。

5.本公告未载明的事项,以拍卖人为本次活动制作的所有文件资料及拍卖师现场宣布内容为准。公告如有变更,将及时通知所有竞买人。

6.竞得人(买受人)竞得后签订《出让合同》时一并向委托人缴纳生态修复保证金500万元人民币。

7.弃渣堆清理期限为2年,自买受人完善各项手续后算起。

七、拍卖机构联系方式:

地址: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路西段建村大世界临街综合楼东单元201室  
联系电话:0375-2685777  
18236606888王先生  
河南裕恒泰拍卖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5日